

美國華僑與國民革命（下）

陳裕清

——民前十八年（一八九四）至民國元年（一九一三）

六、美國致公堂對革命的

支持

國父獲准入境後，致公堂人士對之，熱誠歡迎，黃三德等領導份子的招待，尤為殷勤。

國父為求擴大革命的宣傳，鼓動革命的風潮，贏得黃三德等的同意，由中西日報印行鄉容所著之

革命軍一千冊，分寄美洲和南洋各地，擴大宣傳，加深僑胞對革命真理的認識。舊金山熱心

同志，得國父的激勵，革命軍的啓導，革命精神大振，國父乃在士作頓街（Stockton Street）

（華人長老會之正道會所，召開救國會議，推由

加州大學教授鄧華汰為主席，說明革命的大義，研商救國的方案，並當場出售「革命軍需債券」

，得款二千七百餘元，其後鄧華汰在巴克萊（Berkeley）募得一千三百餘元。（註一八）國父與黃三德訪問全美各地，聯絡僑胞，策動革命的費用，即自此出之。

美國洪門致公堂，雖然盟員衆多，組織普遍，然而內部複雜，除少數熱心人士外，大都缺乏

遠大眼光，泥守積習，且受保皇會的滲透，即反清的原旨，亦甚模糊，國父既然身為洪門的要角之一，對此自難長期容忍，因有整頓堂務，舉行洪門會員重新總註冊之議，國父說：「在美洪門會員，既有十數萬人，若能重新舉行登記，不獨足以鞏固團體，回復威信，且可藉此收集鉅款，為致公堂基金及協助國內同志起義之需」。致公堂的負責各職員，對此咸表贊同，乃由國父草擬「致公堂重訂新章要義」一文，闡明洪門的宗旨大義，與重新總註冊的重要，並訂定新章程八章六十七條，其第一章綱領項下第二條曰：「本堂以驅除韃虜，恢復中華，創立民國，平均地權為宗旨。」第四條則規定：「凡國人所立各會黨，其宗旨與本堂相同者，本堂當認作益友，互相提攜，其宗旨與本堂相反者，本堂當視為公敵，不得附和」。致公堂的章程如此改訂後，則其目標實與國民革命無異，全美十數萬會員，便皆服膺於國民革命，對革命大業的開展，助益之鉅，可不待言。

致公堂的新章程確定後，國父便偕同大佬黃三德訪問美國各地數十城市，包括紐約、費城、洛杉磯、阿特連大等，歷時半年之久，所到之處，除重新註冊會員外，國父莫不把握機會，發表演說，強調反清復明和革命救國的大旨，號召僑胞奮起，挽救國家的危局。國父抵達紐約時，康有為亦在紐約，進行保皇立憲的宣傳和活動。康利用女兒同壁（哥倫比亞大學畢業）為翻譯，時向美國人士發表談話，力言光緒為一賢君，可以革新圖強，清廷的腐敗，全因西太后慈禧的弄權，對革命斥為大逆不道，少有國人支持。國父因將致公堂總註冊之事，委由黃三德辦理，自己則全力駁斥維新立憲的邪說，並多方聯絡留学生，從事國民外交。時有耶魯大學學生王寵惠，哥倫大學學生王寵佑，經常造訪，國父乃與研商日俄戰爭所激起的國際變局，認為國父此時應該有所聲明，剖析中國革命的立場，爭取國際的同情，因與王寵惠共同以英文撰寫一篇告歐美人士書，題曰「中國問題之真解決」（The True Solution of the Chinese Question），由一美國友人威廉斯出資印發。（註一九）當時國父的革命活動，事屬「造反」，清廷駐美公使

，且奉命緝拿，但僑胞、留學生和美方人士，仍多樂與交往支助，足見革命之順應人心，得人同情。

所以一九〇九年至一九一〇年，國父自倫敦再到美國時，華僑革命的風氣漸開，保皇維新派的勢力，漸為時代所淘汰（註二〇）。國父因感過去在美國各地的活動，多為宣揚革命真理，鼓動革命風潮，現在則應是建立組織，展開革命行動的時候。因此一九〇九年十一月初，一到紐約，便邀集同志，在華埠勿街四十九號二樓，成立美東同盟會，加盟者計有周植生、黃麟思、唐麟經、陳永惠、趙袁涯、趙悲涯、吳朝晉、鍾性初、李鐵夫、鄭金睿、梁添、李語文、黃就、馬壽、吳贊和黃蔡氏（註二一）等十六人，國父主盟，推周植生為會長，鍾性初為書記，趙袁涯為管庫（財政）（註二二），這些加盟人中，黃蔡氏可能是美國華僑女性正式參加革命組織的第一人。陳永惠以後回國，曾任廣東新會縣長，李鐵夫則曾執教於廣州美術專門學校。

七、美國各地同盟會的建 立

美東同盟會應是美國地區最早成立的同盟會。以後，國父行程所經之處，如波士頓、華盛頓、紐約、哈福德、芝加哥、丹佛等，均先後建立同盟會的組織，以為在各地打擊保皇會，募集經費，發展革命事業的機構。

芝加哥同盟會的成立，係在同年年底，最初

加盟者為蕭雨滋、蕭溪衛、梅培、曹湯三、羅祥、梅友夥、梅彬等十二人，以梅壽所開之泰和商店為地址，遂後繼續參加的尚有譚贊、伍頌唐、梅壽、林光漢、何寶衡等數十人。舊金山華僑最多，該地同盟會係由青年組織的革命團體少年學社改組擴大而成。少年學社的負責人之一李是男係土生美國華僑，但曾返國讀書，一九〇七年因事同美，當時香港同盟會會長馮自由，曾授予委任書，請其在美發展組織，李遂聯絡溫雄飛、黃伯耀、黃芸蘇、黃傑亭和許烟黎等，組少年學社，以黃伯耀經營之永生殯儀館為通訊處（註二三）。國父到達金山後就與李是男研商，將少年學社改為同盟會，以擴大革命的影響。一九一〇年一月十六日，就在廣東銀行二樓一個西醫紐文的診所內成立，加盟者有李是男、黃芸蘇、黃伯耀、許烟黎、黃傑亭、趙昱、劉漢華、李旺、劉達、朝、黃經申、伍進、鄺輝、李梓青、崔通約、王華彩、胡祖、張蘭蘊、楊漢魂等十八人。其後舊金山鄰近各地陸續加入者尚有黃超五、朱卓文、鄺灼、高廷棟等數百人，選黃芸蘇為會長，李是男為副會長，均由國父主盟，誓言推翻滿清，創立民國，革命的氣氛，達一高潮。國父乘此有利機勢，並將少年學社所辦的少年週刊，改組擴大為少年中國晨報，作為國民革命在美的宣傳機關報，以發揮革命的主義，鼓舞革命的精神（註二四）。

美國各地同盟會紛紛成立，各地加盟的會員數達一萬人左右，其聲勢顯已壓倒保皇維新派

。國父並為培養革命作戰的人才，商請原為康輝、程天斗、梅喬林、李雄、梅天宇、梅賜璧、梅友夥、梅彬等十二人，以為軍事顧問的美人荷馬李（Homer Lea）。

任臨時大總統和大元帥時的侍衛，如黃惠龍、馬湖等，都是荷馬李將軍訓練出來的華僑子弟兵，華僑炸彈隊、華僑敢死隊和飛船隊出現，國父對初期的國民革命，作出相當的貢獻（註二五）。

到了國父最後一次訪美（一九一一年春），他初到紐約，就得到僑胞的邀請，在華埠勿街（Mott Street）中華公所演講，大聲疾呼：

「滿人入主中國，奪我漢家土地，專制兩百年，剝削我漢人脂膏，虐政橫行，於今極甚。必要掃除專制積弊，光復漢族，使我中國世界共和，人人得享自由幸福。」

中華公所是全僑社的最高團體，其邀請國父演講，而國父又毫無顧忌以排清號召，意義至大。這等於表示美國全僑均已反抗清朝，投身國民革命的行列了。

八、同盟會與致公堂的結 合

是年三月廿九日廣州起義了，但不幸又告失敗，死難黨人八十六名，葬於黃花崗的七十二人，其中各地華僑佔三十人，此次黨人勇敢奮鬥，壯烈犧牲，舉世震驚，感動全國，清廷尤為之喪膽，美國華僑從此更是確信，滿清潰滅，革命成功，指日可期，所以各地對於國父的勸募活動

，數達一萬人左右，其聲勢顯已壓倒保皇維新派

，熱烈支持。惟當時同盟會與致公堂之間，雖宗旨一致，然會員之間仍有畛域之見，不能盡誠合作。國父遂提議盟員一律加入致公堂，壯大革命的聲勢，當時大同日報和少年中國晨報所刊之會堂合作的廣告如次：

同盟會與致公堂聯合佈告・洪門爲中國提倡排滿革命之祖，而人稱致公總堂之改良新章，更與本會三民主義相合，原可互相提攜，共商進取。而洪門內含有祕密性質，而本會會員尙多未入洪門者，故不免窒礙。今得孫總理抵金山，主張聯合。而致公總堂開特別會，以招納本會會員之未加入洪門者。本會集議全體贊成，特此布告。

各埠會員一體遵照，以成大羣，合大力，而共圖光復之大業，是爲厚望。天運辛亥年五月二十二日，三藩市中國同盟會啓。

致公總堂布告・孫文大哥痛祖國沉淪，抱革命真理，遍遊五洲，駕抵金門，與衆義兄聚集，倡議與同盟會聯合，結大團體，匡扶革命事業。

同盟會員熱心祖國，全體公議，而未進洪門者一律入闈，聯成一氣，本總叔父大俠義兄弟備極歡迎，開特別招賢之禮，以示優遇，盡釋從前門戶之分別，冀贊將來光復之偉業，掃廣廷專制惡毒，復漢家自由幸福。仰我洪門人士一體知悉，須知招納天下英才，乃本堂之主義，特此布告，統爲鑒照。天運辛亥年五月二十二日，美洲大埠致公總堂啓（註二六）。

國父於是建議設立洪門籌餉局，由黃三德任監督，並即分別出發各地籌餉，行至加拉羅多州之丹佛城，獲悉武昌起義，各省響應，乃即兼程

趕到紐約，得程璧光電報，促駕轉回，並請匯款以濟軍餉，國父遂取道歐洲返國，於十二月廿五日抵達上海（註二七），並即轉往南京，就任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，頒佈中華民國國號，昭告中外，滿清兩百六十餘年的獨裁專制，終告結束。

籌餉局的募款，是規模最大，得款最多的一次。其他僑胞的捐輸，從興中會成立到中華民國創建，更不知凡幾。例如各地革命團體建立時，照例皆有繳納會費，自由樂捐，一九〇四年國父在金山召開救國會議時，亦曾發行「革命軍需債券」，共得的五千美元，而個人捐輸最多，爲革命而破家蕩產者，應數國父胞兄孫眉（德彰）爲第一人。國父在致吳稚暉先生書中有謂：「吾一人之財力已盡，而緩急皆賴家兄之接濟，而妻子俯蓄亦家兄任之，是從事革命十餘年以來所費資財，多我第二人任之。」辛亥革命成功，民國創立後，舊金山少年中國晨報在民國元年四月三日對孫眉的輸財革命，曾有簡略的介紹，其言曰：

「孫眉先生，號壽屏，香山人，孫大總統之胞兄，性剛直，重然諾，儉以持己，和議由國父、黃芸蘇、張藹蘊、趙昱等四人，出發各地進行。國父和黃芸蘇走北路，張藹蘊和趙昱去南路，及至國父獲悉武昌義旗已舉，清港，交黃興作爲暗殺機關的經費。籌餉的進行，稱國民救濟局，成立之初，就電匯港銀一萬元赴

香港，交黃興作爲暗殺機關的經費。籌餉的工作，便全由張趙黃三人負責進行，當時國內策劃各地革命行動的主幹，如黃興、胡漢民和居正等，皆紛紛

電請籌餉局撥款應急，籌餉局均遵國父的指示，寧犧牲其四十年千辛萬苦之血汗資財，

以助乃第二十一年十二次經營革命之費用。中間屢起屢敗，不免金盡，乃棄生意而不顧，挺身回國，督黨人實力運動，往年鎮南關一役，親運軍火事敗，匿跡於九龍，因財政缺乏，遂將全家產業，變賣淨盡，以博孤注，非深明大義，曷能捨身破家如是乎？」

關於孫德彰當時毀家革命的事實，一九七一年十月，孫科先生在臺北僑政學會，以「華僑亦是革命之父」為題的演講中亦有扼要的說明：

「我的伯父却早在十幾歲的時候，就到了檀香山……有一個時期他的事業非常發達，飼養牛隻在千頭以上，猪幾百隻，馬四五十，僱用的員工也有好幾十人。……不過他後來終於失敗了，因為他常常把錢捐獻給革命。國父每次去檀香山，都向他要錢，而且每次都是整萬整萬的美金拿出來。因此到了辛亥革命前五六年間，他實在支持不住了，地產也被債主查封了，他就搬到九龍來。回來以後，他還是租了些地來耕田，另一方面也繼續參加革命工作。後來就因此給香港政府驅逐出境，於是又搬到了廣州灣。」

慷慨輸將，毀家濟難的華僑當然不止孫眉一

人，只是當時資料不全，不易查考，但當時美國和檀香山華僑，在民國創建以前的各種捐獻，根據舊金山同盟會會員朱炯（寶裘）公子朱夏的估計，至少應在七百萬元以上（註二九），以華僑人數及其經濟能力言，這個數字，不能算少，對

於開革命的風氣，助革命的成功，確有歷史性的貢獻。

惟其如此，革命陣營中一二不肖份子如陶成章、章太炎等，爲着破壞革命，侮慢國父，竟曾通函海外，說國父是騙子，騙了僑胞的金錢，國父曾因此也致書吳稚暉先生，對其經手捐募的款項，列有明細表，請吳先生察明與支持。實際上儘人而知，國父爲謀革命初期的發展，曾自胞兄德彰公處，動用大批家產，所以他實際是爲革命毀家，絕非所謂騙錢。

十、結語·美國華僑與國民外交

綜上所述，可知美國華僑社會確是國民革命初期的根據地之一，美國三四十萬華僑，也是當時革命的生力軍，所以國父爲舊金山少年中國晨報題頒的匾額是「華僑爲革命之母」，而其爲

趙公璧先生所著「同盟會演義」撰寫序文時則說：「同盟會之成，多賴海外華僑之力，軍餉胥出焉，及滿清既覆，人人皆以爲不世之功，而華僑類不自伐，惟吾深知同盟會中

民國無由而建也，華僑不自言功者，益知

「我海外同志，昔與文艱苦相共，或輸財

救國直爲天職，不事矜舉。」（註三〇）

民國十年中國國民黨非律賓分部成立時，國父頒的訓辭則說：

「我海外同志，昔與文艱苦相共，或輸財

奮鬥，歷數十年如一日，故革命史上，無不有華僑二字。」

在國民革命的悠長過程中，實「無不有華僑二字」，而在國民革命的初期，美國華僑深受國父革命大義的啓導，與其革命精神的感召，開風氣之先，作革命的先驅，對滿清專制的推翻，中華民國的創建，具有無比的貢獻。惟當時究竟民智未開，旅美僑胞的國際智識有限，不知如何運用國民外交，爭取美國和國際間對於國民革命的同情與支持，所以紐約時報竟指國父爲非法的叛徒，旨在推翻滿清合法政府，誓言告美國人不可同情。國父的「陰謀」（註三一），

國父當時除與王寵惠合撰「中國問題的真解決」（英文本）闡明中國國民革命的立場外，並會晤當時就讀哥倫比亞大學的顧維鈞，請其隨時發表言論，宣傳革命的主張，增進美國人民對革命的瞭解，惟二人之力，究竟有限，成效不彰。

但國父認爲國民革命的理想，與美國立國的精神相同，只要美國人民認識革命真義之所在，必能說服其政府，對中國國民革命，予以道義的與物質的支持（註三二）；可惜當年美國人民對國民革命的性質，毫不瞭解，其政府對革命更抱持抗拒的態度，國父訪美時，曾兩度函請國務卿諾克斯約晤，最後一次且係武昌起義之後，但諾克斯均是相應不理！（註三三）此對國父自是重大的打擊，也是以後國父不得不轉向莫斯科爭取支援的一大原因。三十年代美國駐華公使詹遜（N. T. Johnson）即曾坦白指出：當中山先生渴望美國的援助之時，美國不予理睬，他當然

便轉向莫斯科(註三四)。所以當時美國華僑如能善用國民外交，多方博取美國輿論與民意代表的瞭解與同情，美國政府對國父的态度，必不至若是冷淡，美國的支援，自亦可期，則國民革命的發展，必更順利，共產主義在中國的滲透，當更困難，此則為美國華僑致力國民革命美中不足之處，亦足為今日反共復國鬥爭應行記取之教訓也。

註釋

註一八·郎華法(W.N.Fong)一八八一年到美，一八九六年得斯丹佛大學國際法博士，曾在加大教授中文多年。

註一九·國父年譜，頁一八三——一八四。

籌措，洪門革命史，頁廿一。

註二〇·孫甄陶·美國華僑史略。

註二一·黃蔡氏，亦稱黃二嫂，國父首次在紐約時，經常在其所開的麵食店食麵，該麵食店即為以後紐約華埠著名之雙美齊麵行的前身。

註二二·戴天健·紐約華僑社會，上篇。

註二三·少年中國展報五十週年紀念專刊。

註二四·黃芸蓀·少年中國展報五十週年紀念特輯。

註二五·朱夏·美國華僑概史，頁九十五。

註二六·馮自由·華僑革命開國史，引自蔣永敬，華僑開國革命史料，頁一三七——一三八。

註二七·據黃三德稱：國父返國旅費一萬元，係由其

註二八·劉著美國華僑史，頁四四四。

註二九·朱夏·美國華僑概史，頁九九。

註三〇·民國六年四月。

註三一·紐約時報一八九八年一月廿五日。

註三二·T.W.Ganschow, Sun Yat-sen and the United States-The Revolutionary Image Before 1912, in Paul K.T.Sih, Sun Yat-sen and China, p.27.

註三三·最後一次致書諾克斯的時間為一九一一年十月十八日。

註三四·同註三二·頁五十一。

成

語

追

跡

(十四)

何守白

魚部——魚

龍或魚跳龍門喻金榜題名；應試落第稱為點額。

白居易詩：「五度龍門點額迴。」

「魚水和諧」，喻君臣之相得，也喻夫婦

水中動物的通稱，如：羊肝魚、牛魚、耳魚、竹魚、魚虎等。姓氏中也有以魚為姓者。同時它還可以假借為漁，當動詞用，如：漁獵，以佃以漁。

以魚字起首的成語有廿二個，有些通常使用，有些則較典雅，但均與魚發生連帶關係，藉它的性狀來作譬喻的詞語。

「魚化為龍」，喻青雲得路，魚變成龍。

「三秦記」：河津，一名龍門。當桃花浪起的時候，裏面的魚向上躍進。跳得過的便成龍，否則皆點額而還。因此在科學時代，以魚化為

「詩有之，浩浩者水，育育者魚，未有室家，而安召我居？寧子其欲室乎？」這就是以魚水喻夫婦，再引伸為夫婦和諧，猶魚水之歡。

的由來。

「魚目混珠」，言魚目類似珠，實非珠也

，因喻為以偽亂真。「文選·任昉，到大司馬室牋」：維此魚目，唐突璵璠（魯玉）。

「魚米之鄉」、「魚米之地」，前者言產

魚米之地「水滸」，稱江州為魚米之鄉；後者

喻肥沃之地，出自「通俗編」。

「魚肉鄉民」，由於魚與肉之任人割食，

因喻被人欺凌，屠戮為「人為刀俎，我為魚肉」。

「史記張儀傳」，楚夫人鄭袖對懷王說，

不要殺了張儀，惹起秦兵攻楚，使她和子女們

被秦魚肉。故「魚肉鄉民」便作欺壓老百姓解

。《後漢書仲長統傳》：「魚肉百姓，以盈其欲。」